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文件

黔农办发〔2020〕54号

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特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实现之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凝心聚力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之年，做好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防控工作，对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具有重要的意义。为贯彻落实全国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推进落实视频会议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抓好防疫减灾”的决策部署，打赢“虫口夺粮”攻坚战，现就进一步做好全省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防控工作有关要求通知

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科学认识重大病虫害发生发展态势

今年，粮食生产要稳字当头，稳政策、稳面积、稳产量，全省粮食播种面积要保持在 4060 万亩以上，总产量保持在 1051 万吨以上。3月以来，我省草地贪夜蛾、水稻稻飞虱、稻纵卷叶螟等迁飞性害虫、稻瘟病等流行性病害及稻水象甲等重大病虫疫情重发态势明显、形势严峻。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草地贪夜蛾已在我省定殖，发生危害明显早于去年 40 天以上。二是境外及我省周边虫源地草地贪夜蛾、稻纵卷叶螟、稻飞虱发生面积或迁入虫量较大，后期迁入我省的虫源基数多，落地成灾的风险较大；稻水象甲越冬虫口基数大，为历年最高，已呈现分批集中迁入秧田危害的态势。三是我省优质稻种植面积加大，稻瘟病暴发流行的风险较高。四是气候因素助长繁殖，今年我省暖式气候特征明显，气温偏高、降雨偏多，有利于病虫害发生和发展。截至目前，全省有 8 个市（州）查见草地贪夜蛾幼虫危害玉米，涉及望谟、罗甸等 22 个县，累计发生面积 2510.1 亩，较上一期（4月 29 日）增加 869.2 亩；稻水象甲秧田已发生 18200 亩，涉及 8 个市（州），37 个县，比去年新增 1 市 1 县发生。今年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目标是确保不造成大面积连片绝收，确保危害损失控制在 5% 以内。

二、强化属地责任，落实各项政策措施

当前，我省防控农作物重大病虫疫情时间紧、任务重。一

是层层压实防控责任。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逐级制定防控预案和实施方案，要建立“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应急防控机制，将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纳入各级政府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内容，强化责任担当，要发挥县级政府的防控主体责任，统筹协调人力物力，把各项防控措施落到实处，县、乡、村、组四级要落实监测、普查责任人和防控负责人。充分利用植保专业服务组织，加大统防统治、群防群治和联防联控力度，严防死守遏制重大病虫疫情大面积暴发成灾，切实保证防控效果。二是及时用好中央和省级财政病虫害防控资金。省级统一采购的草地贪夜蛾监测防控物资已经分发到各地，按要求将监测设施尽快安装到位，防控药剂要科学合理使用。省农财两厅已将中央和省级财政病虫害防控资金全部下拨到各地，要第一时间会同财政部门尽快安排落实中央和省级财政下拨的防治资金的使用，提早做好物资采购和购买服务等准备工作，要积极向同级党委政府汇报，争取同级财政安排专项防控资金。三是强化上下联动。省农业农村厅已经成立了草地贪夜蛾等重大病虫害疫情监测防控专家指导组正在各地开展巡回指导，各地要认真积极配合。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成立防控指挥协调机构，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辖区内防控工作。在防控重大病虫疫情的关键时期，要组织召开现场会，派出指导组赴重点地区调研指导，推进防控任务落实。四是加强执法监督力度。要加强植物检疫执法和种子市场监管，严格查处未经检疫的种子，杜绝染疫秧苗串换，禁

止发生区未经检疫的稻谷、稻草调出；要安排执法监督人员，加强对农药经营门店的监督检查，防止农药生产经营企业误导农民用药，坚决查处和打击假冒伪劣农药借机坑农害农。五是加强宣传培训。要充分利用电视、电台、报纸、网络等媒体和QQ、微信、微博等平台，广泛宣传普及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的发生规律和防治方法等知识，提高干部群众科学防病治虫意识和能力，引导社会各界共同参与重大病虫害防控。

三、明确工作任务，做好监测防控工作

针对今年农作物重大病虫疫情的重发态势，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必须聚焦确保粮食安全这个重点，在监测调查上下功夫，在防控措施上求突破，在防控成效上见实效。一是切实做好病虫疫情普查和监测预警。重点针对水稻、玉米、马铃薯、高粱、薏苡等主要农作物的重大病虫疫情，充分调集县乡农技人员、植保专业组织、种植企业（合作社）和农民技术力量参与病虫情普查，确保“县不漏乡、乡不漏村、村不漏组、组不漏户、户不漏田”，全面摸清和掌握重大病虫疫情发生动态和发生区域，市（州）级要准确及时发布中期预报，县级要及时准确发布短期预报预警信息和防控指导意见。二是严格落实病虫疫情报告制度。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建立病虫疫情报告值班制度，明确值班单位和值班人员，及时收集汇总当地病虫疫情发生信息和防治进展情况，并定期报告。针对草地贪夜蛾、稻水象甲，新发生区当日报告，已发生区按要求定时周三报告；针对水稻、

玉米、马铃薯、小麦、油菜等农作物病虫害要做好两周一报。重点地区和发生防治关键季节，要安排节假日值班，确保信息及时报送。三是做好分类施策。草地贪夜蛾是今年病虫害防控的重中之重，省农业农村厅组织制定并下发了《2020年贵州省草地贪夜蛾防控预案》，明确了目标任务，细化了防控措施，要确保虫口密度达标区域应防尽防，确保发生区域不大面积成灾。水稻“两迁”害虫白背飞虱要加强南部、东南部稻区主要迁入代虫源的防控，防止落地成灾，其余稻区重点要防控第四代，控制当地繁殖危害；褐飞虱要加强水稻穗期防控，防止插花性“落塘”损失；稻纵卷叶螟要坚持达标防治，重点控制剑叶受害；稻水象甲发生区秧田必须普防一次，移栽返栽田和幼虫密度较高田块必须实施毒土防治一次；水稻稻瘟病是气候性病害，防控窗口期短，必须立足提前预防。粘虫要加强防范第二代危害玉米、高粱、薏苡及牧草，第三代危害水稻。四是组织防控行动。要充分发挥现有专业化植保服务组织作用，在粮食作物主产区和病虫疫情重发区，按照“长短结合、标本兼治、分区治理”的要求，坚持早发现、快防治、严用药、小损失的“早快严小”原则，组织开展统防统治、联防联控，带动群防群治。五是精准指导服务。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及时组织召开分区域、分作物、分病虫的防控现场会，推进落实各项防控措施。

四、严格落实草地贪夜蛾“三区三带”布防任务

正安县和沿河县被农业农村部列入国家长江流域监测防控

带，肩负监测诱杀北迁虫源，压低种群基数，减轻黄淮海玉米主产区防控压力的任务。一是要按要求布设高空灯、性诱捕器等设施设备，监测迁飞动态，诱杀成虫。正安县和沿河县要有布局图斑和专人负责。高空灯的布设要依据地势地貌按棋盘式或条带式，每县布设 10-20 台高空灯，每台间隔 2-5 公里；高空灯应采用卤化物灯管（功率 1000W），光柱呈倒圆锥状向空中照射，垂直高度不小于 500 米，顶端半径不小于 450 米；每县至少有 3 台高空灯开展成虫迁飞系统监测，依据监测结果，在成虫迁飞高峰期和夜间活动高峰时段开灯，尽可能降低对中性和有益昆虫的影响。性诱捕器要配合高空灯在玉米集中种植区布设，每县不少于 1 万套，苗期至大喇叭口期悬挂高度离地面 1.2 米，成株期悬挂高出植株冠层 0.2-0.3 米。性诱捕器应集中连片布设，诱芯持效期应在 4 个月以上。二是采取统防统治和点杀点治措施，及时扑杀幼虫，降低发生基数，减轻危害损失。在系统监测成虫迁飞动态，全面普查田间虫情基础上，抓住幼虫低龄期，对集中连片发生区实施统防统治，对分散发生区实施点杀点治，降低虫口密度，减轻危害损失。

五、贯彻落实《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依法开展病虫害防控工作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已于 5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条例》颁布实施标志着我国植物保护工作进入新阶段。各级农业农村部门，一要认真组织学习《条例》。通过

多种方式组织学习《条例》，深入领会《条例》的各项内容，做到融汇贯通。二要准确把握《条例》内涵。《条例》是依法防治病治虫的基本遵循，对植物保护工作作出了详细的制度规定，其基本内涵可概括为“两明确、两鼓励”，《条例》明确了防治职责和分类管理，鼓励发展专业化服务和绿色防控。三要做好《条例》的宣传贯彻和培训。省农业农村厅将根据农业农村部《条例》宣传月活动方案，开展《条例》宣传月活动。各级要把宣传和培训结合起来，多层次多方式多渠道集中开展宣传培训活动。





(此件公开发布)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5月11日印发

共印10份